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8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临新路 268 弄 3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2,873,1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2,873,1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825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825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公司董事孙茂竹先生主持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以通讯方式出席 7 人，以现场方式出席 0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以通讯方式出席 2 人，以现场方式出席 1 人；

3、董事会秘书张笑毓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02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03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04 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05 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06 议案名称：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07 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08 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09 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2.10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投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09,676	0.3450	16,634	0.0524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 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2,746,828	99.8639	126,310	0.1361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2,746,828	99.8639	126,310	0.1361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658,828	99.6026	126,310	0.3974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02	发行方式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05	发行数量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06	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07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08	上市地点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0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2.10	募集资金投向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4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6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7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09,676	0.8534	16,634	0.1296
9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1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 年）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12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12,723,851	99.0170	126,310	0.983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13 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 1-13 均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关联股东张锦红、张新宇对议案 1-9、12-13 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继伟、王倩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4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2-099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在青岛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及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其中，现场参加董事 5 名，董事王宇先生、独立董事徐文英女士、宋希亮先生、李鑫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秦龙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2-100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在青岛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以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炳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2-101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森麒麟”)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 7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因上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即将到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可转换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可转债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9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2,198,939,1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21,989,391 张，期限 6 年。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2,198,939,1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256,941.4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195,682,158.53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 XYZH/2021JNAA50393 号《验证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暂时闲置情况

根据《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条高性能斜钢子午线轮胎及 200 万条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扩建项目	318,365.00	219,893.91
合　计	318,365.00	219,893.91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750,582,421.91 元，可转债募集资金余额为 462,670,840.75 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法 1	532904404210201	26,670,840.75
合　计		26,670,840.75

注 1:期末余额不含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 436,000,000.00 元。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及建设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存在暂时闲置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拟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四）实施方式

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所投资的产品是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由于影响金融市场的因素众多，本次投资不排除金融市场极端变化导致的不利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向，在上述产品投资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办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业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同时，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六、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可转债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二）公司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针对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认为：森麒麟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海通证券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海通证券出具的《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2-093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办理完成《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相关核查意见。

2、2022 年 9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0 月 6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消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8 元 / 股。

3、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本公司股份。

4、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和数量。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共 25 人，授予股份数量 273.20 万股，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激励对象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数量(万股)	占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夏家信	中国	副董事长、总经理	10.00	3.66%	0.02%
王从春	中国	董事	10.00	3.66%	0.02%
孙庆元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14.00	5.12%	0.02%
陶长文	中国	董事	5.60	2.05%	0.01%
刘瑞元	中国	董事	14.00	5.12%	0.02%
刘洋	中国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4.00	5.12%	0.02%
周睿	中国	副总经理	14.00	5.12%	0.02%
李恩平	中国	副总经理	10.00	3.66%	0.02%
孙彩军	中国	副总经理	14.00	5.12%	0.02%
龚客	中国	副总经理	14.00	5.12%	0.02%
赵金刚	中国	副总经理	14.00	5.12%	0.02%
程光锦	中国	副总经理	14.00	5.12%	0.02%
二、核心业务人员和管理骨干					
核心业务人员和管理骨干(13 人)			125.60	45.97%	0.22%
合计			273.20	100.00%	0.4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3、以上百分比是四舍五入之后的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5、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和 60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计划进行限售。

（3）本计划的解除限售期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完成登记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 60 个月内分五期解除限售，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四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五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6、限制性股票解